



MANIFORM

ENWEIS

Langerie

SUNFLORA  
C-HCUP

MWI

J.BASCHI

SECRET WEAPON

股票代码：002763

股票简称：汇洁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##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开始

2、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9:15-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座4层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兴平先生因公不能主持2025年度股东会，会前由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何松春先生代为主持

7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5 人，代表股份 144,128,26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159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142,095,6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663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8 人，代表股份 2,032,66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0.4959%。

## 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61 人，代表股份 2,666,8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50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640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6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57 人，代表股份 2,026,6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944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康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共审议 8 项议案。其中议案 5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；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经出席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过半数表决通过。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提案 1.00 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4,094,3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65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9%；弃权 1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6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9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288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62%；弃权 1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50%。

## 提案 2.00 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暨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4,059,2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21%；反对 66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59%；弃权 2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0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597,8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4127%；反对 66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786%；弃权 2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87%。

## 提案 3.00 《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4,094,2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64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9%；弃权 12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6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7%。

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8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251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62%；弃权 12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6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87%。

## 提案 4.00 《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4,022,9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69%；反对 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35%；弃权 2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6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561,5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0515%；反对 77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910%；弃权 2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574%。

#### 提案 5.00 《关于修订〈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4,094,3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65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9%；弃权 1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6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632,9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288%；反对 21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062%；弃权 1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50%。

#### 提案 6.00 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3,948,0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50%；反对 157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95%；弃权 2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0.0155%。

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,486,6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2430%；反对 157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9171%；弃权 22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,5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399%。

#### 提案 7.00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##### 表决情况：

序号	候选人	类别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票数	比例	
7.01	吕兴平	整体	142,528,414	98.8900%	当选
		中小股东	1,067,014	40.0101%	
7.02	何松春	整体	142,451,465	98.8366%	当选
		中小股东	990,065	37.1247%	
7.03	梁洁妹	整体	142,449,863	98.8355%	当选
		中小股东	988,463	37.0647%	

#### 提案 8.00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推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##### 表决情况：

序号	候选人	类别	同意		表决结果
			票数	比例	
8.01	李树永	整体	142,550,880	98.9056%	当选
		中小股东	1,089,480	40.8525%	
8.02	解浩然	整体	142,470,169	98.8496%	当选
		中小股东	1,008,769	37.8261%	
8.03	郝丹	整体	142,382,426	98.7887%	当选
		中小股东	921,026	34.5360%	

##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廖璐、肖雅婷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深圳汇



MANIFORM

ENWEIS

Lingerie

SUNFLORA  
C-H CUP

MWI

J.BASCHI

SECRET WEAPON

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